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 级大数据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和科技报告厅综合能源系统工程施工材料框架采购

竞争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ZB2023030867)

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就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 级大数据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和科技报告厅综合能源系统工程施工材料组织竞争磋商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1 采购内容: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 级大数据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和科技报告厅综合能源系统工程施工材料框架采购,详见公告附件。

1.2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二、资格要求

2.1 通用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
- (2)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磋商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 (3)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4)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5) 供应商未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业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的不良供应商名单;
- (6)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 (7) 供应商须具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

(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2.2 专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近五年（2018 年至今，提供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工程材料销售业绩。

三. 报名及响应文件的获取

3.1 响应文件售价：免费获取。

3.2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线上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磋商者，请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 09:00 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 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http://guocai-imp.ccpchina.cn>) → 供应商登录 → “报名管理” 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 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 → 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资料（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接受）→ 等待审核 → 审核通过后 → 线下账户支付标书款并在“文件下载”界面上传标书费支付凭证 → 确认标书费已缴后 →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可通过 400-9913-966 客服获取技术支持。

(2) 报名单位须凭企业数字证书（CA）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应答事宜，之前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http://guocai-imp.ccpchina.cn>)” 办理 CA。平台为所有供应商提供了线上办理 CA 的业务功能，用户注册审核通过后，使用“CA 及签章办理”功能进行 CA 和电子签章的在线办理。

3.3 报名时需上传下列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接收）：

(1)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3) 提供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资格的证明资料（税务部门一般纳税人证明或已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5)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6) 供应商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报告（查询方式见附件）。

(7) 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报告 (查询方式见附件)。

(8)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近三年 (2020年至今) 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截图 (查询方式见附件)。

(9)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10) 专用资格条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说明: 供应商对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的真实性负责, 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 采购人将参照内蒙古电力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四、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4.1 本项目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应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应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4.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投标时使用数字证书 (CA)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如果供应商使用某个数字证书 (CA) 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 (CA) 加密, 需要使用该数字证书 (CA) 进行解密, 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 2023 年 7 月 13 日~2023 年 7 月 21 日 09:30 (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3 年 7 月 21 日 09:30 (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3 年 7 月 21 日 09:30 (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 2023 年 7 月 21 日 09:30~10:00 (北京时间)

地点: 内蒙古招标采购协会第五开标室 (呼伦贝尔北路铁路党校南楼南侧二楼)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 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 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六、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 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 点击“进开标厅”按钮, 在该界面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

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供应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七、采购费用：

7.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7.2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收取办法参照内工建协(2022)34 号文件执行，不足 1 万元的按 1 万元收取。

7.3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购买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 200 元/标段/次。

7.4 成交单位需向内蒙古招标采购协会缴纳交易服务费，交易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收费标准计取。交易服务费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刘腾

联系方式：18647974131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五塔寺东街 1 号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腾达

联系方式：0471-3281286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 1 号众生大厦 17 层

2023 年 7 月 13 日